

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公司或本公司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释义：

1	中交集团	指	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，控股股东
2	中国港湾	指	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，公司附属公司
3	中交路建	指	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，公司附属公司
4	一公局集团	指	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，公司附属公司
5	一航局	指	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，公司附属公司
6	宝武资源	指	宝武资源有限公司，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
7	宝联体	指	宝武资源投资组建的联合体，负责投资几内亚西芒杜 1&2 号铁矿项目。
8	辽宁交投	指	辽宁省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9	项目公司	指	项目公司名称待登记机关核准，由辽宁交投持股 49%，中交方合计持股 51%，负责建设秦皇岛至沈阳高速公路（松岭门至沈阳段）

2024年8月20日，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。2024年8月30日，本次董事会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应当出席的董事人数7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7名。会议由董事长王彤宙主持，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 H 股半年度业绩公告及 A 股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业绩公告（H 股）和 2024 年半年度报告（A 股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【7】票，反对【0】票，弃权【0】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

(一) 同意公司 2024 年中期分红方案。2024 年上半年，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阅，本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113.99 亿元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4005（含税）。以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6,278,611,425 股份为基数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约 22.80 亿元。

本次利润分配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

(二) 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 2024 年中期分红方案公告。

(三)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【7】票，反对【0】票，弃权【0】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2024 年半年度中国交建对中交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>的议案》

(一) 同意公司对中交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。

(二)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与内控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(三) 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 2024 年半年度中国交建对中交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【7】票，反对【0】票，弃权【0】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关于中国港湾参股投资几内亚西芒杜 1&2 号铁矿项目的议案》

同意中国港湾以增资扩股形式参股投资“宝联体”，现金出资 2.36 亿美元持有“宝联体”5%股权，参与投资几内亚西芒杜 1&2 号铁矿项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【7】票，反对【0】票，弃权【0】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中交路建联合体投资建设秦皇岛至沈阳高速公路（松岭门至沈阳段）项目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中交路建、一公局集团、一航局组成联合体，合计现金出资26.23亿元，分别持股项目公司26.01%:13.74%:6.25%:5.0%，参与投资建设运营秦皇岛至沈阳高速公路（松岭门至沈阳段）项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【7】票，反对【0】票，弃权【0】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31日